

附件：甘草国家药品标准草案公示稿（修订部分）

甘草

Gancao

GLYCYRRHIZAE RADIX ET RHIZOMA

【检查】水分 不得过 12.0% (通则 0832 第二法)。

总灰分 不得过 7.0% (通则 2302)。

酸不溶性灰分 不得过 2.0% (通则 2302)。

重金属及有害元素 照铅、镉、砷、汞、铜测定法（通则 232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）测定，铅不得过 5mg/kg；镉不得过 1mg/kg；砷不得过 2mg/kg；汞不得过 0.2mg/kg；铜不得过 20mg/kg。

~~其它有机氯农药残留量 照农药残留量测定法(通则 2341 有机氯类农药残留量测定法第一法)测定。~~

~~含五氯硝基苯不得过 0.1mg/kg。~~

牵头单位：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

参与单位：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、吉林省药品检验研究院、上海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、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、河北省药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、四川省药品检验研究院、广东省药品检验所、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

主要起草人及联系方式：王莹 金红宇 010-53852484

甘草标准草案起草说明

1. 拟删除五氯硝基苯农药测定检查项。

国家药典委员会